

RSM Nelson Wheeler

羅申美會計師行

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

致：**Morning Star Resources Limited**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全體股東

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刊於第30至73頁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。

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

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告乃 貴公司董事之責任。在編製該等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告時，董事必須貫徹採用合適之會計政策。

本核數師之責任乃根據本核數師審核工作之結果，對該等財務報告作出獨立意見，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，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用途，本核數師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。

意見之基礎

本核數師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。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，查核與財務報告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，亦包括評估董事於編製該等財務報告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、所釐定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及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，及有否貫徹運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。

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，均以取得一切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，以便能獲得充份之憑證，就該等財務報告是否存有重要錯誤陳述，作合理之確定。在作出意見時，本核數師亦已衡量該等財務報告所載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。本核數師相信，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。

意見

本核數師認為，該等財務報告能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，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，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適當編製。

羅申美會計師行

執業會計師

香港，二零零五年四月八日